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原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松原股份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14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
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00 万股，发行价格 13.47 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33,675.00 万元，扣除公司需承担的 5,546.57 万元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8,128.43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对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20]388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拟使用 28,128.43 万元投资于“年产 1,325 万条汽车安全带总成生产项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变更情况

本次拟变更项目为“年产 1,325 万条汽车安全带总成生产项目”，该项目原预计投资募集资金 28,128.43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 2,818.22 万元，主要系已购注塑机、精冲机、自动化装配线等设备，以及工程建设投入 1,798.70 万元。根据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战略布局，公司拟在继续实施“年产 1,325 万条汽车安全带总成生产项目”实施的基础上，新增“年产 150 万套安全气囊生产项目”、“测试中心扩建项目”。

同时，公司已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竞得占地面积为 52 亩的余姚市牟山镇新东吴村七里江二期地，并以此作为新增的募投项目实施用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相关的投资构成已发生变化，故一并调整投资结构。上述投资募集资金若存缺口，则以自有资金补足。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募投项目的原因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为满足客户订单需求，扩大生产规模，提升安全带总成的质量和稳定性，最终实现向国内外众多主流汽车整车厂提供被动汽车安全系统解决方案的战略目标。公司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使用 28,128.43 万元投资于“年产 1,325 万条汽车安全带总成生产项目”，新增年产 1,325 万条汽车安全带总成产能，产品包括紧急锁止式安全带、单边预张紧限力式安全带、双边预张紧限力式安全带等汽车安全带总成。

同时，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公司新增余姚市牟山镇新东吴村七里江二期地块为“年产 1,325 万条汽车安全带总成生产项目”的实施地点。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 2,818.22 万元，主要系已购

注塑机、精冲机、自动化装配线等设备、工程建设投入。

（二）调整原募投项目的原因

1、本次调整，原募投项目仍旧继续实施，原募投项目投资的可行性及必要性未发生改变。项目的投资及达产，将有利于扩大企业产能规模，满足市场需求，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及自主品牌汽车安全产品的占有率。

2、“年产 150 万套安全气囊生产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在于汽车被动安全系统中，气囊、方向盘是仅次于安全带的产品，两者结合的产品功能在安全事故中可以达到更好的乘驾保护效果。公司自 2018 年起，就已经在储备相关的技术、人员及各生产要素，目前已基本具备产业化能力。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丰富产品结构、拉升产业链、增加公司盈利点。

3、“测试中心扩建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在于检验、测试环节对于汽车安全系统的苛刻要求，同时鉴于气囊方向盘新产品的逐渐量产，公司拟在近期进一步加强各类检验测试设备的投入，升级现有检测能力，不断优化产品设计以满足客户对产品一致性及可靠性的要求。

4、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导致投资结构发生变化。原募投项目实施地为余姚市牟山镇新东吴村公司现有厂区西侧 22 亩地块，现由于新增实施地点以及整体布局规划的要求，有必要对建设工程、设备的投资结构进行必要的调整，以符合实际的投资需求。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基于公司实际经营现状，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调整前：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构成
----	------

年产 1,325 万条汽车安全带总成生产项目	建筑工程费	3,120.00
	设备购置费	23,275.00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722.00
	预备费	1,747.00
	铺底流动资金	5,748.00
合计		36,612.00

调整后：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构成	
年产 1,325 万条汽车安全带总成生产项目	建筑工程费	11,165.40【注 1】
	设备购置费	16,131.00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78.90
年产 150 万套安全气囊生产项目	建筑工程费	2,497.00
	设备购置费	8,233.00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78.00
测试中心扩建项目	设备购置费	7,932.00
合计		47,515.30

注 1：此处建筑工程费增加系新增实施用地导致的基建工程增加；

注 2：年产 150 万套安全气囊生产项目所需的预备费 697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121 万元不使用募集资金，未罗列在上表。

三、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1、拟建设项目名称：（1）年产 1,325 万条汽车安全带总成生产项目；（2）年产 150 万套安全气囊生产项目；（3）测试中心扩建项目。

2、拟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名称：项目均由母公司实施，即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3、拟建设项目建设地点：上述项目实施地均位于余姚市牟山镇新东吴村公司厂区内，具体包括牟山镇新东吴村七里江二期 52 亩地块、牟山镇新东吴村公

司现有厂区西侧 22 亩地块，以及牟山镇新东吴村运河沿路 1 号现有厂区。

4、拟建项目总投资：47,515.30 万元（人民币），其中：建筑工程费 13,662.40 万元，设备购置费 32,296.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56.90 万元。最终项目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项目建设若存资金缺口将以自有资金补足。

5、拟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达产后，将形成汽车安全带总成年产 1,325 万条产能；气囊产品年产 150 万套产能，以及提升公司内部检验测试能力。

6、拟建项目建设期限：开工建设起十八个月内建成。

（二）项目可行性分析

1、作为全球最大的汽车生产消费市场，2018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首次出现负增长，2020 年以来，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我国各大汽车整车制造企业进入休眠状态，汽车消费市场受到较大影响，随着疫情的好转，行业景气度虽有所提升。2021 年上半年，随着我国疫情的逐步控制，汽车整车制造行业逐渐回暖，上半年全国汽车总产量为 1,256.9 万辆，同比增长 24.20%；汽车总销量为 1,289.1 万辆，同比增长 25.6%；2021 年汽车终端需求将超过 2,500 万辆。因此上述项目实施具备汽车市场刚需的支撑。

2、本次实施项目包括安全带总成、气囊、方向盘产品，均属于汽车被动安全系统产品。汽车被动安全系统是保护乘员生命安全的最后一道防线，与主动安全系统相互配合，最大程度减少交通事故带来的伤害和损失。目前全球单车被动安全装置单车价值量大约为 225 美元，西欧和北美国家甚至达到 250 和 300 美元水平以上。我国汽车被动安全单车配置价值量大约处于 180-190 美元之间，相较世界平均水平还有约 25%单车价值量增长空间，相较发达国家增长空间则在 30% 以上。

3、公司在 2018 年下半年起即已成立安全气囊事业部，近年主要从事技术积累、员工队伍培育及各项资源配置工作。在项目询价中，国内客户往往希望某一厂家能将安全带和安全气囊一起承接业务，两者在开发试验中有着相互关联的作

用。在市场实践中，国内多家整车厂客户也希望公司能填补安全气囊的不足。本项目开发生生产的汽车安全气囊，开发零件主要包含有驾驶员安全气囊（DAB）、乘员安全气囊（PAB）、侧面安全气囊（SAB）、膝部安全气囊（KAB）及顶部横梁气囊（RRAB），同时，进行汽车安全系统整合，借助现有的试验设备，提升整车安全型，不但使整车性能能够满足国家法规要求，而且可以根据客户要求，达到客户要求的CNCAP星级要求。

4、对于公司主营的各类汽车被动安全系统，直接关系到驾乘人身安全，产品检测及质量控制的重要性极高。随着公司产品类别的丰富、产能规模的扩张，需匹配提升内部的检测、试验能力，具体体现在配置先进的硬件设备、测试设备线和软件系统，建设完善试验室等措施，不断对研发试验室进行升级改造，实现公司被动汽车安全系统产品的技术升级。同时，伴随公司气囊、方向盘产品的量产，公司需进一步对该类产品的试验检测设备进行购置，以满足品质保证和工艺改进的需要。

（三）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全面达产后，预计可实现：

单位：万元

指标	安全带项目	安全气囊项目	合计
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	82,070.00	30,300.00	112,370.00
年利润总额	15,334.00	5,621.00	20,955.00
净利润	13,034.00	4,778.00	17,812.00

其中安全带项目其余重要指标如下：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所得税后
1	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	27.69
2	项目投资财务净现值（ic=12%）	万元	33,544
3	项目投资回收期（静态，含建设期）	年	5.60

其中安全气囊项目其余重要指标如下：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所得税后
1	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	29.84

2	项目投资财务净现值 (ic=12%)	万元	15,335
3	项目投资回收期 (静态, 含建设期)	年	5.35

以上数据为公司依据目前市场的测算结果, 不代表公司的业绩承诺, 实际业绩取决于未来市场环境及公司市场开发力度,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项目的主要风险

1、本项目已完成立项备案及环评程序, 但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存在审议未通过的风险。

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可能存在因项目进度、投资成本、技术管理发生变化或宏观政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等因素导致的项目实施风险, 以及项目经济效益达不到预期目标的风险。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落实公司发展战略, 强化汽车被动安全系统产品系列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根据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 同意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325 万条汽车安全带总成生产项目”基础上, 新增“年产 150 万套安全气囊生产项目”、“测试中心扩建项目”, 并根据公司近期的新增工业用地, 调整投资结构, 上述项目均由母公司为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若存缺口则以自有资金补足。

(二)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 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 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结合当前行业发展、市场环境及公司整体经营战略发展规划做出的审慎决策，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属于公司主营业务范畴，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本次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调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松原股份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综上，国金证券对松原股份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俞乐

俞乐

高俊

高俊

